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23013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518號
承辦人：課員 劉盈伶
電話：04-25872106分機28
電子信箱：a990019k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東勢區社字第114001773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650000A_114001773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區民何秋金君死亡公告一份，請惠予張貼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條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4年9月11日中市社工字第114013394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臺中市東勢區公所除外)
副本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本所社會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4/09/12



AA1140027195 有附件